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沿黄公路交通旅游融合发展示范工程(洽川旅游服务区)

项目编号：陕发改基础[2018]884号

建设地点：陕西省渭南市合阳县

验收单位：陕西交控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11日

## 一、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沿黄公路交通旅游融合发展示范工程（洽川旅游服务区）	行业类别	公路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陕西交控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陕西省水利厅、陕水许决[2024]23号、2024年2月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陕西省水利厅水土保持治理处（报备单位）、无、2024年9月（报备时间）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9年4月—2020年4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水利部水土保持生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杨凌）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水利部水土保持生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杨凌）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水利部水土保持生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杨凌）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陕西建工第十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杨凌西北水利水电建筑勘察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水利部水土保持生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杨凌）		

## 二、 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土保持〔2017〕365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号）和《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2023年1月17日水利部令第53号发布），陕西交控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于2024年10月11日在渭南市合阳县主持召开了沿黄公路交通旅游融合发展示范工程（洽川旅游服务区）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会单位有陕西交控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杨凌西北水利水电建筑勘察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水利部水土保持生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杨凌）（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水土保持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陕西高速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主体监理单位）、陕西建工第十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等相关单位代表，并邀请特邀专家2人。

验收组成员由参会的相关单位和特邀专家组成，共计11人，其中特邀专家2人、建设单位2人、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1人、主体监理单位1人、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1人、水土保持监理单位1人、水土保持监测单位1人、水土保持验收报告编制单位1人、水土保持施工单位1人，验收组组长由陕西交控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程辉科长担任。

验收组及参会人员会前查看了工程现场并查阅资料。验收会议由建设单位主持并简要介绍了工程建设情况及验收成员组成情况，各技术服务单位进行了相关汇报，并通过验收组的质询，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

### （一）项目概况

沿黄公路交通旅游示范工程由鸡鸣三省停车区、龙湾扩展停车区、龙湾公路驿站、壶口旅游服务区、洽川旅游服务区和洽川房车自驾车营地六个单项工程组成。工程在后期实施过程中，由于受林地手续办理、土地手续办理、资金筹措等因素影响，工程全面开展受到制约，故采取分期实施。分期建设期间，2021年1月陕西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由于企业改制，原该工程建设单位陕西交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更名为陕西交控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且主责主业进行了调整，制约因素更多，项目基本处于停滞状态。因此鸡鸣三省停车区、龙湾扩展停车区、龙湾公路驿站、壶口旅游服务区、洽川房车自驾车营地五个单项工程暂不具备建设条件、建设期无法预计。因此，建设单位按照水土保持相关法律和法规，根据项目建设进展情况，分阶段完成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

洽川旅游服务区位于渭南市合阳县，属于新建工程。其中建构物区包含综合服务区、住宿区、设备区和购物区等；场内道路及硬化工程包含场内道路、进场桥梁、广场、停车位等；景观绿化区包含建构物周边、道路侧和场平后的空闲区等。

工程建设总占地面积 1.97 公顷，其中永久占地 1.90 公顷，临时占地 0.07 公顷。

工程总投资 18518.51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12962.96 万元。

沿黄公路交通旅游融合发展示范工程（洽川旅游服务区）于 2019 年 4 月开工，2020 年 4 月完工，建设总工期 13 个月。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24 年 2 月 5 日，陕西省水利厅以陕水许决[2024]23 号文对《沿黄公路交通旅游融合发展示范工程（洽川旅游服务区及房车自驾车营地）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进行了批复，批复的洽川旅游服务区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1.97 公顷；本项目不涉及变更。

###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24 年 9 月 26 日，《沿黄公路交通旅游融合发展示范工程（洽川旅游服务区及房车自驾车营地）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在陕西省水利厅水土保持治理处完成了备案。

###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2 年 12 月至 2024 年 5 月，水利部水土保持生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杨凌）开展该项目的水土保持现场监测工作，展开现场勘查，收集相关资料。监测过程中采用巡查、地面观测、实地量测、调查、项目类比法以及资料分析等监测方法进行水土保持监测，针对各防治分区共布设 3 个监测点。截止 2024 年 5 月，编制完成了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 1 份、《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季报》20 期、《生产建

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年度总结报告》5份，并按时将监测成果报送陕西交控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和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工程完工后，监测单位编制完成了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监测报告主要结论：工程项目建设区水土流失治理度为98.04%，土壤流失控制比1.14，渣土防护率为99.07%，林草植被恢复率为99.90%，表土保护率为98.63%，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林草覆盖率为23.83%，未达到方案确定的24%目标值，主要原因是本项目洽川旅游服务区和房车自驾车营地进行分段验收，绿化面积主要集中于房车自驾车营地，洽川旅游服务区可绿化面积的99.90%已进行绿化，因此林草覆盖率为23.83%。监测结果表明本工程已完成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任务，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防治。

####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2年12月至2024年10月，水利部水土保持生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杨凌）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调查工作，查阅了项目相关施工资料，多次实地查勘和抽查，参加的单位有建设单位、监测单位、监理单位等。

编制单位依据水利部[2017]365号文《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编制完成了《沿黄公路交通旅游示范工程（洽川旅游服务区）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组织开展了水土保持设计、施工、监理、监测等工作，依法缴

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措施布局全面可行，水土保持工程质量合格；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主要措施初步发挥效益；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总体达标；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理、维护责任已落实；工程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合格条件。

###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沿黄公路交通旅游示范工程（洽川旅游服务区）依法依规履行了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程序，开展了水土保持设计、施工、监测、监理等工作，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水土保持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质量评定合格，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且运行、管理及维护责任已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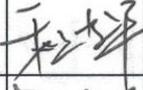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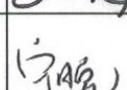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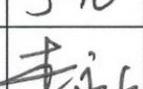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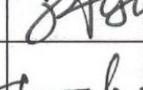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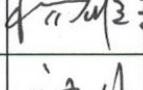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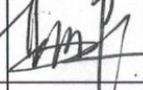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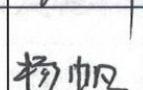
###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进一步加强对已建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保障各项水土保持设施持续、稳定地发挥水土保持作用。

### 三、 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沿黄公路交通旅游示范工程（洽川旅游服务区）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组人员名单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签名	备注
组长	程辉	陕西交控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建设单位
成员	王继军	中国科学院水利部水土保持研究所	研究员		特邀专家
	王文龙	中国科学院水利部水土保持研究所	研究员		
	宁晚	陕西交控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建设单位
	李永红	水利部水土保持生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杨凌）	高级工程师		水土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杨顺玉	杨凌西北水利水电建筑勘察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唐林	水利部水土保持生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杨凌）	工程师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高照良	水利部水土保持生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杨凌）	主任		水土保持初设单位
	王辉	水利部水土保持生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杨凌）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杨帆	陕西高速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主体监理单位
	邢建军	陕西建工第十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